

西藏自治区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报告

——2024年1月7日在西藏自治区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各位代表:

受自治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报告提请自治区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请自治区政协各位委员和各位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2023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三年新冠疫情防控转段后经济恢复发展的一年。在自治区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区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中央第七次西藏工作座谈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西藏工作重要指示和新时代党的治藏方略,按照自治区第十次党代会和自治区党委十届三次、四次全会部署,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聚焦“四件大事”聚力“四个创建”,坚持“三个赋予一个有利于”总要求,着力扩大内需、优化营商环境、深化改革开放,防范化解风险,稳投资稳增长稳就业稳物价,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有望圆满实现,走在全国前列,为做好2024年经济工作奠定了坚实基础。

预计,2023年全年地区生产总值增长9%左右,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30%以上,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0%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22%以上,规上服务业企业累计实现营业收入增长20%以上,进出口总额增长130%以上,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8%左右,其中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6.5%左右、10%左右,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分别增长31.7%、8%左右,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涨幅控制在3%以内,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以内。

(一)重大项目强力推进。“狠抓投资落实年”各项部署落实落地,加快项目建设进度,积极扩大有效投资,筑牢高质量发展基础。一是强化汇报衔接。自治区领导亲自带队向国家部委汇报衔接,主动对接国家政策和投资方向,尽最大可能争取国家投资支持。落实中央政府投资794亿元(中央预算内投资246亿元、中央财政资金126亿元、车购税393亿元、民航发展基金22亿元、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7亿元),超额完成750亿元年度目标任务。到位援藏资金43亿元。二是坚持高位推动。落实重大项目调度和包保机制,25个包保重大项目进展顺利。1-11月全区重点项目累计完成投资1377亿元,完成年度目标的96%。拉萨500千伏输变电工程开工建设。G318、G219、旁多引水工程等重点项目建设有序推进,G4218狮泉河镇至昆莎机场段控制性工程和昌波水电站开工建设,普兰机场和贡嘎机场第二跑道建成投运,湘河水利枢纽投产发电,金上、藏东南纳国家水风光一体化示范基地。三是加大项目储备。开展“十四五”规划及项目方案中期评估,申请调整项目71个,新增投资638亿元,增长10.6%。相关项目国家有关部委正在研究。储备国债项目921个,总投资384.9亿元。

(二)产业发展稳步势头。坚持“优化一产、壮大二产、提升三产”发展战略,设立30亿元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培育现代化产业体系。一是文旅产业快速恢复。西藏文化旅游创意园入选“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园”,文成公主大型实景剧入选全国旅游演艺精品名录,波密县、墨脱县入选中国最美县城榜单。时隔十余年重启出境游。预计全年文化产业产值89亿元、增长42%;接待游客5500万人次,增长83.2%,实现收入650亿元、增长59.7%,旅游人次和收入双双创历史新高。二是清洁能源产业持续壮大。全区新能源行业累计完成投资400亿元,增长57%,已建在建电力装机容量2414万千瓦,预计建成装机容量增长10%左右。三是绿色工业快速发展。制定绿色矿山建设标准。规上工业总产值增长18%左右,规上工业增加值43.8%,绿色工业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38亿元、增长26%以上。四是现代服务业加快发展。1-10月规上服务业企业实现营收189亿元、增长28%;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营业收入增长63%,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营业收入增长9.2%。五是农牧业生产平稳。全年粮食产量达到108万吨,其中青稞84万吨;蔬菜产量95万吨,肉蛋奶产量93万吨。在北大荒农垦集团建立2万亩西藏稻谷种植基地和1.2万亩稻谷储备,基地新米已供西藏市场。新增国家级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30家,农畜产品加工业总产值75亿元、增长25%。六是藏医药产业不断提升。召开全区藏医药发展大会,全国首个藏医器械“一次性使用藏医放血包”发布上市,1-11月藏医药产业企业总产值28.6亿元、增长28%。七是高新数字产业加快推进。国家青藏高原科学数据中心西藏分中心、拉萨地球系统多维研究平台建成运行。“数字西藏”建设稳步推进,区中直137家单位322个政务信息系统全部上云云平台。数字经济增加值增长15%以上。八是边贸物流业强劲复苏。樟木、吉隆、普兰口岸恢复客货双通,口岸通关能力已恢复至疫情前水平。中尼里孜、乃琼口岸顺利运行,15个边贸点获批恢复,进出口总额突破100亿元。西藏供销集团顺利组建,推进拉萨综保区和吉隆边合区建设。九是通用航

空产业有序推进。出台支持政策和产业发展规划,设立5亿元专项资金。注册成立中土集团(西藏)通航发展建设有限公司。十是高原轻工业有序发展。出台高原轻工业高质量发展规划。成立民族手工业产业联盟。自主研发生产的“雪莲花”“格桑花”牌高原炊具购销两旺,已销售67万件。建立“西藏好水”区外前置仓,农夫山泉天然饮用水项目落地林芝。

(三)要素保障坚强有力。积极优政策、强供给、促提升,以有力的要素保障不断加固的基础、集聚进的动能。一是强化能源保供。1-11月全区发电量168.2亿千瓦时,全社会用电量120.3亿千瓦时,外送电量65.2亿千瓦时(含苏注洛),分别增长42.6%、13.3%、189.2%。成品油、石油液化气、天然气供销总体平稳。二是强化金融支撑。精准支持重点领域、薄弱环节快速发展,对实体经济的信贷支持力度保持稳定。银行业金融机构本外币存贷款余额为6438.8亿元、6034.2亿元,分别增长-0.5%、12.3%。三是强化用地保障。开辟重大项目用地审查“绿色通道”,推行用地联审联批,加强计划指标配置管理,配置计划指标4240.03公顷。四是强化运输保障。预计完成公路铁路客货周转量40亿人次、164亿吨公里,分别增长85%、26%;航空客货吞吐量实现639.4万人次、4.3万吨,分别增长41%、102%。五是强化安全稳定保障。全面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坚持警钟长鸣、警惕常在,从严从细从实落实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各项措施,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安全稳定的政治社会环境。

(四)消费经济稳步回暖。出台恢复和扩大消费若干措施,促进夜间经济和假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措施。实施“幸福西藏·悦享消费”提振消费专项行动,累计落实补贴资金2.79亿元,拉动直接消费29亿元,综合杠杆效应达11倍。制定西藏首个餐饮行业相关地方标准《绿色餐饮企业评价规范》,成功举办中华美食·西藏味道“美食新煮意”传承与创新大赛。各类农畜产品交易会展销会实现特色产品销售额11亿元。举办西藏(拉萨)国际汽车博览会,新能源汽车下乡活动实现销售额1.9亿元。认定授牌12家“西藏老字号”,2家荣获“中华老字号”,实现零的突破。

(五)民生实事加快落地。落实资金132.8亿元,21项民生实事全部兑现,各族群众获得感成色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一是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出台促进城乡居民增收若干措施。实现区内高校应届毕业生就业3.2万人,就业率达95.8%,区外就业占比11%。城镇新增就业5.1万人,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政府投资项目吸纳农牧民就业40万人,培训农牧民突破10万人。农牧民转移就业64.7万人,实现劳务收入65.6亿元。二是深入实施教育强区战略。落实“三包”资金36.5亿元,年生均标准达5530元。完成1682所海拔学校供暖工程。区外西藏班新增招生计划605名。多渠道补充各学段教师1900余人,培训各级各类校长教师近3万人次。西藏大学尼玛扎西教授当选中国工程院院士。三是深入推进健康西藏建设。医联体、医共体、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加快建设。远程医疗服务实现乡镇以上公立医疗机构全覆盖。城乡养老服务设施扩容升级,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标准提高至每人每年110元,包虫病、大骨节病、先心病等救治救助实现常态化。四是不断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养老、工伤、失业保险参保人数达338万人次,社会保障逐步由制度全覆盖转向人员全覆盖。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稳定在96%以上,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金提高至每人每月235元,惠及群众28.8万人;基本医疗保险率先实现省级统筹。社保卡“川藏一卡通”全面启动。对村干部基本报酬、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等进行提标。民政救助政策体系进一步完善,落实困难群众救助补助8.1亿元,残疾人“两项补贴”1.3亿元,孤儿集中收养和特困对象有意愿集中供养率持续保持100%,实施40个农村幸福院建设及24个特困人员集中供养中心提质改造项目,县、乡、村特困供养的农村养老服务网络加快建设。月最低工资标准由1850元提高至2100元。五是实施文化惠民活动。新创高质量优秀文艺作品1000余部,开展线上线下各类文化惠民活动10万余场次,惠及群众1900万余人次。新编藏戏荣获中国戏剧节优秀剧目奖,西藏美术馆投入使用,文化新地标西藏大剧院顺利竣工启用。社会主义先进文化进寺庙实现新突破,雪域文化轻骑队入选全国公共文化高质量发展典型案例。成功举办喜马拉雅国际公路自行车极限赛。全区体育健儿荣获重大赛事奖牌109枚。

(六)改革开放活力逐步显现。坚持用改革的办法解决前进中的问题,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为高质量发展持续注入强大动力。一是深化重点领域改革。精准承接落实中央深改委审议通过涉及我区改革事项139项,形成制度成果30项。支持林芝改革先行高质量发展,赋予林芝改革充分自主权。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主体任务基本完成,首家在藏注册央企挂牌成立,藏航投加快重组。区政府国资委“三优”企业累计盈利增长63%。推动科技体制改革三年行动,初步建立由院士工作站、重点实验室、技术创新中心、临床医学研究中心和野外观测站等组成的创新体系。下大力气调整昌都、阿里成品油价格,与拉萨价价差分别下降80%、72%。居民和工商业到电价分别调降13%和14%,边境乡

镇电价减半,高原特色产业目录电价最高调降64%,预计每年降低用电成本5亿元。全面开展矿业权清理整顿,依法收回矿业权217个。持续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农村土地制度、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农村集体土地累计登记发证52万宗,发证率达100%。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小微企业支持力度,稳妥推进债务风险化解。二是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主动对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西部陆海新通道等区域重大战略,与重庆、青海、新疆及有关中央企业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制定樟木(口岸)建设总体实施方案。研究提出扩大开放区域及高水平对外开放政策措施。举办第三届“环喜马拉雅”国际合作论坛,10位外国领导人,40多个国家、地区和国际组织,280余名中外嘉宾应邀出席。

(七)营商环境不断优化。把优化营商环境作为“一号工程”,坚持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原则,打破制度性障碍,激发市场活力,为各类市场主体投资兴业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良好环境。一是打造兴商富商的法治环境。高规格召开全区优化营商环境暨招商引资工作会议、全区民营经济发展大会,召开法治化营商环境座谈会,出台民营经济支持政策,制定《西藏自治区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全区市场主体总数达49万户、增长13%,民间投资增长14.8%。制定自治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开展招投标专项整治行动,清退近2700万元历史沉没保证金。工程建设和政府采购项目实行不见面开标,区内远程异地评标评审实现常态化。二是打造便商利商政务环境。开展“四最”对标工作,行政审批事项数量由347项减至185项,减少近一半。全程网办行政审批事项113项,占比61%。实施企业上市“格桑花行动”,实现直接融资135亿元。清理拖欠中小企业账款46亿元。中小企业融资服务平台上线试运行。三是打造爱商聚商的市场环境。举办第五届藏博会、通用航空产业链招商引资推介会等,打造援藏“双招双引”品牌,进一步促进招商引资、吸引民间投资。招商引资到位资金超过500亿元年度计划。严格执行减税降费各项优惠政策,积极为企业纾困解难,全区累计办理新增减税降费及退税缓费46.2亿元。

(八)乡村振兴持续推进。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持续巩固脱贫成果,建设高原和美乡村。一是完善政策机制。制定乡村振兴重点帮扶乡镇行动的若干措施,巩固易地搬迁脱贫成果实施方案,落实乡村振兴补助资金123亿元。将防疫监测范围扩大到人均纯收入7000元以下人群,消除风险监测对象共6362户27557人。预计脱贫人口人均纯收入1.5万元以上,守住了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二是开展乡村建设行动。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220个,完成人畜分离7.7万户、户厕改造4万户,均超额完成年度计划。在1308个村(居)开展树立农牧民新风貌行动。米林市获批2023年国家乡村振兴示范县。三是推进乡村产业发展。累计建成高标准农田430万亩,占全区总耕地面积65%。整合资金11亿元实施产业提档升级项目178个。巴宜区成为全国县域乡村振兴激励对象。全区450家企业参与乡村振兴工作。

(九)区域协调发展迈出坚实步伐。立足资源承载能力,加快构建主体功能明显、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一核一圈两带三区”区域发展新格局。一是加强区域协调发展。“五城三小时经济圈”建设走深走实。实施“强中心”战略,拉萨市已被纳入国家现代流通战略支点城市规划,成功申报全国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提高日喀则面向南亚开放水平,外贸总额占全区50%以上。持续深化边境沿线发展带、铁路经济带培育。加强新型城镇化建设。建设保障性安居工程2.19万套(户),实施老旧小区改造项目65个,预计常住人口城镇化率38%以上。二是加强县域经济发展。高质量编制区市县三级国土空间规划。扎实推动县域商业体系建设,区市县三级电商服务中心实现全覆盖,农牧区商业网络基本形成,流通渠道不断拓宽。依托县域资源禀赋,有序推进农业大县、牧业强县、旅游名县创建,县域综合实力持续增强。

(十)民族团结进步模范区创建进展良好。实施“四大工程”“六项行动”,挂牌成立西藏自治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研究中心,深入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和反分裂斗争宣传教育,全区7地(市)成功创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地(市)。落实民族特需商品定点生产企业发展补贴政策,兑现贴息99.8万元。持续开展低氟健康茶推广普及,落实健康茶3377吨,惠及68万低收入人群。与云南、四川、重庆等6个省(区、市)相关部门签订共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长江上游示范带合作协议。

(十一)生态文明高地创建加快推进。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冰天雪地也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着力创建国家生态文明高地。一是加强生态环境治理。开展国土绿化行动,完成营造林120万亩,其中拉萨南北山绿化工程24万亩。修复治理退化草原614万亩。成功举办首届“南迦巴瓦—西藏创建国家生态文明高地论坛”。新增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4个、国家“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2个、全国美丽河湖1处、国家重要湿地3处。七地(市)生态文明示范创建提前两年实现100%目标,西藏成为全国唯一一个市级全域创建达标的省

份。二是加大生态环境保护。召开全区生态环境保护大会,制定生态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若干措施,开展全国首个冰川保护省级地方立法工作,碳达峰碳中和“1+N”政策体系基本建立。阿里地区达成西藏首笔草原碳汇交易。开展河湖“清四乱”,主要水体达到或优于Ⅲ类标准,县级以上城镇污水处理率86%以上,县级以上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98%以上。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99%以上。中央环保督察的43项整改任务序时推进,“绿盾”问题整改完成率95%以上。

(十二)固边兴边富民行动示范区创建持续推进。以“固边有能力、兴边有支撑、富民有渠道”为目标,推动边境地区打造成新的经济成长带,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带,带领边境各族群众守护国土、建设家乡。大力推进固边兴边富民行动,边境县乡学校、医院等公共服务设施不断改善,公共服务供给能力和水平显著提高。完善边境产业支持政策,实施边境增收专项活动,边民收入稳定增长。米林、错那撤县设市后续工作有序推进。国家21个部委定点帮扶21个边境县(市)工作全面展开。

(十三)安全生产形势平稳。开展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改2023行动和道路交通安全“减量控大”专项行动,完成重点行业领域“过筛子”行动,明确省级领导安全生产责任清单。举办“应急使命·西藏2023”抗震救灾综合演习,实现应急救援直升机跨地参与救援任务。1-11月全区发生生产安全事故68起,死亡77人,安全生产形势总体平稳。

二、2024年经济社会发展形势、总体要求和发展目标

(一)当前面临的发展形势。2024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目标的关键之年,也是落实自治区第十次党代会部署、推进“四个创建”的攻坚之年。我区经济社会发展既面临历史机遇也面临风险挑战,总体机遇大于挑战。面临的机遇。从国内发展环境看,仍然是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有利条件强于不利因素,经济回升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改变,仍处于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战略机遇期。从区内发展条件看,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西藏工作的一系列重要指示精神为我们做好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党中央、国务院出台的系列关于西藏的特殊优惠政策持续发力,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蓄势聚能;通用航空、清洁能源等一大批重大项目建设和前期工作加快推进,中央支持西藏投资规模持续扩大;积极融入成渝经济圈,为我区发展注入强大动力;我区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助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面临的挑战。从全国看,经济发展面临有效需求不足,社会预期偏弱,风险隐患仍然较多,外部环境复杂性、严峻性、不确定性上升,将对我区发展带来挑战。从区内看,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然突出,经济增长主要依靠投资拉动,消费需求不足,产业基础薄弱,就业增收压力较大,民间投资不足,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还有差距,开放型经济规模不大。需要认真研究对待、采取有力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二)总体要求和发展目标。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届二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西藏工作的重要指示和新时代党的治藏方略,按照自治区第十次党代会和区党委十届三次、四次、五次全会部署,全面加强党的领导,坚持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融入新发展格局,聚焦“四件大事”聚力“四个创建”,坚持“三个赋予一个有利于”总要求,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统筹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不断提高社会治理体系和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奋力推进长治久安和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西藏。

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8%左右,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3%左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0%左右,进出口总额增长10%以上,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0%以上,城镇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保持基本同步,农村居民收入增长快于城镇居民,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涨幅控制在3%以内,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以内。

三、2024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任务

(一)紧盯投资,抓好项目建设。牢固树立“抓项目就是抓发展、抓发展必须抓项目”的思想,全力以赴推进项目建设,确保经济当前有活力、未来有潜力。2024年,初步计划安排全区重点建设项目投资1600亿元左右,支撑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一是加大汇报衔接力度。主动对接国家政策和投资取向,超前谋划、精心论证项目,加大与国家有关部委汇报衔接力度,确保到项目前期工作。二是加大项目前期工作。做好前期工作,是项目能否落地的关键。要进一步完善重点项目前期工作机制,落实经费,强化衔接,提高前期工作质量,力争更多项目进入国家盘子。加快推进拉萨第二机场项目

前期工作。强化重大项目储备和要素保障,加快项目审批进度,落实建设条件,切实解决“钱等项目”问题。三是全力推进项目建设。落实重大项目包保机制,确保拉日高速公路等一批重大项目建成投用;持续加快川藏铁路及配套公路、G4218狮泉河镇至昆莎机场段、G318、G219、巴塘水电站、金上至湖北电力送出工程、帕孜水利等项目建设;力争开工建设G109、通用航空、拉萨古城保护和旧城改造提升等重大项目。推进清洁能源供暖特许经营试点项目。

(二)紧盯优势,抓好产业升级。立足资源禀赋和区位优势,按照“整县推进”的模式超前谋划区域产业布局。一是加快发展文化旅游产业。召开自治区文化旅游产业发展大会,编制《文化旅游产业发展规划》,持续提升G318、G219等进出藏主干道沿线旅游基础设施和服务质量;培育壮大文化产业和文化市场,推动发展模式向全链条多载体“产业经济”转变,确保文化产业产值增长20%以上,接待国内外游客和旅游总收入增长13%以上。二是加快发展清洁能源产业。设立清洁能源产业专项资金。推动藏东南水风光一体化清洁能源基地建设,加快街需、叶巴滩、昌波水电站和金沙江上游清洁能源基地配套光伏发电项目和金沙江上游清洁能源基地配套光伏电站水电路等项目前期工作。三是加快发展绿色工业。加强战略资源开发,实现优质矿产提质增效。推动锂产业链延链补链强链。开展氢氧产业示范。四是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加大直接融资规模,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大力发展普惠金融和绿色金融。统筹推进研发设计、仓储物流、节能环保等生产性服务业和养老托幼、家政物业、健康文体等生活性服务业,培育一批技术水平高、带动作用强、就业吸纳能力强的营利性服务企业。五是加快发展高原特色农牧业。加强农牧区基础设施建设,新建和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20万亩。大力提升单产,稳定粮食播种面积,确保粮食产量稳定在100万吨以上,其中青稞80万吨以上。实现农畜产品加工业总产值增长10%以上。六是加快发展藏医药产业。加快推进藏医药地方立法,推进“医、教、研、产”协同发展,加强藏医适宜技术推广应用,力争藏医药企业产值增长8%以上。七是加快发展高新数字产业。加强科技创新和人才培养,开展新一轮培育发展科技型企业行动,扩大全社会研发投入规模。加快产业数字化、数字产业化和数据共享应用,加快布局5G、绿色数据中心、工业互联网、物联网、拉萨国家级互联网骨干直联点等新型基础设施。确保数字经济增加值增长10%以上。八是加快发展边贸物流产业。全面推进口岸基础设施和功能建设,加快构建覆盖城乡的商贸物流网络体系,加快推进空港新区冷链物流基地建设,发挥新组建的西藏供销集团主渠道作用,深化“交邮融合”“邮快合作”,助力快递下乡。九是加快推动通航产业健康发展。加快推进第一批通用航空机场前期工作,确保开工建设10个通用机场、47个临时起降点。全面落实政府财政补贴和购买服务,加快市场拓展和全产业链场景推广。十是加快推进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轻工业发展。持续发展高原地区多功能系列烹饪炊具产业,天然饮用水产业链协同创新。提高手工制品质量和标准化水平。推进工业企业技术升级改造,加快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

(三)紧盯消费需求,抓好消费提质增效。多渠道增加居民消费,支持住房改善、新能源汽车等大宗商品消费。支持老字号创新发展,做大绿色消费、品牌消费,做强“中华美食·西藏味道”美食街品牌。支持首店、连锁便利店发展,丰富供给种类、提升供给质量。加快消费商圈、商业购物中心、农批市场、城乡物流网点等配套设施建设,创新打造夜间特色消费街区,做大拉萨夜间经济区。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汽车、家电、家居等重点消费领域的综合金融支持力度。大力发展文化、旅游、体育、教育、健康、会展等服务性消费。畅通消费投诉举报渠道,全面加强消费者权益保护。力争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突破1000亿元。

(四)紧盯民生,抓好社会事业发展。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安排资金121.4亿元,全面落实21项民生实事,切实解决各族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一是实施就业优先战略。细化落实促进城乡居民就业具体措施,稳慎推进就业政策调整优化,大力推进就业援藏,确保应届高校毕业生就业率保持在95%以上。完善400万元以下政府投资项目交由当地农牧民施工队实施的政策。在重点项目中推广以工代赈,提升农牧民转移就业组织化程度,确保农牧民转移就业63万人以上,实现劳务收入65亿元。二是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新建续建保障性安居工程3.95万套(户),加快推进“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城中村改造,改造老旧小区38个,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39%以上。三是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防止规模性返贫。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深入实施“千村示范”、树立农牧民新风貌等行动,集中力量办好一批群众可感可及的实事。加强农牧区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完成人畜分离3.8万户、户厕改造2.2万户,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300个。四是推动教育发展。大力实施人才强区战略和珠峰英才计划,继续实施新时代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行动计划,中西部高等教育振兴计划,深化西藏大学和西藏藏医药大学教学教研合作,强化西藏民族大学学科建设,加快推进西藏成都学校建设,不断扩大内地西藏班招生规模。全面实施高考综合改革。五是提升医疗服务。加快全区医疗体系建设,深入推进“1+7+13”医院建设,加强本地医疗人才培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继续实施“互联网+医疗健康”建设行动,坚持每年为群众进行一次健康体检。动态消除包虫病、大骨节病等地方病。出台促进乡村医疗卫生健康发展政策措施,推动“三医”联动改革和协同治理。六是强化保障服务。推广按病种分值付费试点。

(下转第四版)